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公司已将相关事项提前与我们充分沟通并取得我们的事前认可，基于独立判断立场，经认真审核相关资料，现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所涉及的有关事宜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我们一致认为：公司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九泰基金增资暨关联交易遵循了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付款方式及安排符合一般商业条款及市场惯例，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符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独立董事：徐爽 张宝林 鲜文铎

2023年7月5日